

证券代码：833924

证券简称：华讯投资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大连华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10 月 31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赫巍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自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本次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 4 人，会议由周垂富主持。

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二）任命/免职原因

鉴于董事胡蓉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最低人数的规定，股东周宏艳先生提名赫巍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期满为止。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赫巍，男，1975 年 10 月出生，中国（香港）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证，西班牙 IESE 商学院管理学博士。2001 年 11 月至 2004 年 7 月，就职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担任高层管理部门项目总监；2019年5月至今，就职于深圳市建蔚来信息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11年至今，就职于香港中文大学，担任课程副主任。

赫巍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二）任免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赫巍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的议案，保证了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大连华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大连华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2日